

# 连云港市总工会文件

连工发〔2019〕39号

## 连云港市总工会关于深入推进 全市职工志愿服务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总工会，各有关单位工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工作部署要求，充分发挥工会组织在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中的组织优势和职能作用，大力弘扬志愿服务精神，推进全市工会系统志愿服务活动的深入开展，根据《关于在全市开展“创建文明城、群团在行动”活动的通知》（连工发〔2019〕20号）和《“创建文明城、工人在行动”实施方案》精神，决定在全市职工中广泛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具体通知如下：

## 一、充分认识职工志愿服务的重大意义

志愿服务活动是中华传统美德的具体体现，是社会主义道德的生动实践，是现代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也是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一项重要工作重点。全市各级工会组织和广大职工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把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与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活动紧密结合起来，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以弘扬雷锋精神为核心，紧密联系工会工作和职工队伍思想实际，广泛、深入、持久地开展具有工会特色和职工特色的志愿服务活动，着力培育工会志愿服务品牌，团结动员全市广大职工群众积极投身全国文明城市建设，充分发挥工会组织和广大职工在创建中的主力军、排头兵作用，为连云港高水平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作出积极的贡献。

## 二、大力加强职工志愿服务队伍建设

市总工会成立“连工惠”职工志愿服务中心，组建“连工惠”志愿服务队，下设劳模志愿服务、公益宣传、科技服务、环保服务等分队，同时设立各县区、各集团公司职工志愿服务分队，充分发挥工会系统的组织优势、资源优势，充分利用全市公益活动社会资源，上下联动，形成合力。市各有关单位尚未建立志愿服务组织机构的，要根据实际尽快组建起来；已经建立组织机构的要充分发挥作用，根据行业特点和单位工作特点，积极开展各种形式的职工志愿服务活动。

各级工会要积极动员劳模先进、道德模范、最美人物、工会干部等群体，带头参与职工志愿活动，吸纳本地区有一定社

会影响力的社会公益团体加入职工志愿服务组织，提高职工志愿服务活动的质量和水平。要加强“连工惠”职工志愿服务队及各分队人员吸纳和激励工作，对于非工会会员的，可作为特邀会员参与“连工惠”活动；对参加“连工惠”统一组织的公益活动，将给予以一定的“连工惠”积分奖励。

### 三、广泛开展工会职工志愿服务活动

1、文明知识宣讲。组织志愿者深入企业、社区、工地、学校等，开展报告会、事迹展、图片展、文艺演出等活动，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连云港市文明市民公约》、《连云港市市民文明行为 20 条》等，会同相关部门和社区开展创文入户调查，提高市民对文明城市建设的知晓度，引领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2、维护交通秩序。在双休日期间，组织志愿者每天安排一至两个小时在主要交通路口开展文明交通志愿服务活动，引导市民遵守交通规则，劝导纠正行人乱穿马路、闯红灯、乱停乱放等不良行为，营造文明和谐的交通环境。

3、环保志愿活动。以文明创建挂钩社区联动共建为重点，加强文明风尚、环境秩序、文化生活等方面的共创共建，组织志愿者在相对固定的区域经常性的开展公共场所、主要街区、重点部位的环保志愿服务活动，突出环保宣传、植树造林、植绿护绿、家园清洁、污染防治等志愿服务内容，配合城管等部门开展重点区域、重要时段的环境整治活动。

4、劳模志愿服务。发挥劳模示范引领作用，弘扬新时代劳

模精神，结合实际，广泛开展劳模大讲坛、劳模进校园、劳模导师带徒等活动，激发职工敬业爱岗、争创先进，甘于奉献、刻苦钻研的精神。

5、立足岗位学雷锋。立足本职岗位，常态化的开展优质高效的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在服务窗口建立文明秩序引导员、文明行为监督员等志愿者队伍，维护公共秩序，推出多种形式的便民、利民服务措施，树立服务连云港发展的良好形象。

6、关爱志愿服务。做优“春送岗位”“夏送清凉”“秋送助学”“冬送温暖”“法律援助”“互助互济”“小额贷款”等工会文明志愿服务品牌，加强对困难职工、农民工、空巢老人、困境儿童、贫困户等群体的日常关怀，联合卫生系统发动组织医务工作者组成义诊志愿服务队，深入开展健康咨询义诊、送医送药活动。

#### 四、相关要求

1、加强组织领导。开展职工志愿服务活动，是工会组织和广大职工投身文明城市创建的具体体现，各级工会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立足实际，采取有力措施，扎实抓好职工志愿服务分队组建工作，规范活动开展，做好活动记录和评比，把志愿服务活动抓紧、抓实、抓好。

2、精心组织实施。各级工会要积极组建职工志愿服务队伍，建立健全职工志愿服务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工会特色，在坚持常态化开展职工志愿服务的同时，各县区、各有关单位每年至少组织 2 次特色明显、成效显著的职工志愿服务活动，确保活

动既轰轰烈烈，又扎扎实实。

3、做好舆论宣传。各级工会要充分运用报刊、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各类社会宣传媒体和平台，普及和推行志愿服务理念，提倡和鼓励志愿服务行为，大力宣传推广职工志愿服务活动中涌现出来的优秀典型和先进事迹，积极培育具有号召力和影响力的工会志愿服务品牌，为推动职工志愿服务活动深入、持久、扎实开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请各单位5月30日前，上报职工志愿服务分队组建、全年志愿服务活动计划安排；开展的职工志愿服务活动信息、图片和工作中的好做法、好经验、好成效，请及时报市总宣教网络部，作为评比表彰和年终考核的证明材料之一。

联系人：季一鸣，联系电话：0518-85400644。



---

抄报：省总宣传教育和网络工作部

连云港市总工会办公室

2019年5月6日印发

